

四、资格审查资料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 3 号			邮政编码	450009	
注册资金	16309.5 万元			成立时间	1956 年 10 月 10 日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穆歌		电话	15738897909	
	传真	0371-66819078		网址	/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韩红太	技术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电话	13607667306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若有）	类型：测绘资质 等级：甲级 证书号：甲测资字 41100997 类型：土地规划 等级：乙级 证书号：豫土学规资 19-002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建业支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41001533020059688688					
近三年营业额	162857346.72、181908200.06、203330000.81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无  					
经营范围备注	为国家建设提供地矿勘查服务。地球物理勘察、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查、矿产地质调查与勘查、遥感地质勘查、地质测绘与工程测量、地质勘探、地质资料收集与分析、地质技术研究推广、大地地形测绘、地震安全性评价、自然资源领域空间信息、遥感、国土规划编制、不动产登记技术研究与应用等技术服务。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及**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1241000041580208H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韩红太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0371-66819078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公章）：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8月23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我单位在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22-2024年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新增建设用地报批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中，在此承诺：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我单位保证承诺内容真实有效，并对以上承诺负责。

投标单位（单位盖章）：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2023年8月22日



(二)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河南省地质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415802080H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工程建设提供地质勘查服务。地球物理勘查、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查、矿产地质调查与勘查、遥感地质勘查、地质测绘与工程测量、地质勘探、地质资料收集与分析、地质技术推广、大地地形测绘、地震安全性评价、自然资源领域空间信息、遥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不动产登记技术研究与应用等技术服务。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	
法定代表人		韩红太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收入	
开办资金		¥16309.5万元	
举办单位		河南省煤田地质局	
登记机关		与原件一致	
有效期		2018年11月14日至2023年11月14日	

后附：单位名称及法定代表人变更证明

与原件一致

中共河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豫编办〔2020〕90号

中共河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调整省煤田地质局部分所属事业单位 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

省煤田地质局：

《关于我局所属六家事业单位名称变更和职责调整的请示》（豫煤地〔2020〕16号）收悉。经研究，现就你局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事项通知如下：

一、同意河南省煤田地质局一队更名为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一院，增加“承担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不动产勘测登记等方面的技术服务工作”职责。

二、同意河南省煤田地质局二队更名为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二院，增加“承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矿山地质环境恢

与原件一致

复治理等方面的技术服务工作”职责。

三、同意河南省煤田地质局三队更名为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三院，增加“承担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土壤调查及修复等方面的技术服务工作”职责。

四、同意河南省煤田地质局四队更名为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四院，增加“承担土地整治、水污染调查、土壤污染调查及修复等方面的技术服务工作”职责。

五、同意河南省煤田地质局资源环境调查中心更名为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五院，增加“承担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监测和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技术服务工作”职责。

六、同意河南省煤田地质局物探测量队更名为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增加“承担自然资源领域的空间信息、遥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不动产登记技术研究与应用等技术服务工作”职责。

上述事业单位其他机构编制事项维持不变。

2020年5月19日

抄送：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自然资源厅。
中共河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综合处 2020年5月20日印发



与原件一致

中共河南省煤田地质局委员会文件

豫煤地党发〔2021〕65号

中共河南省煤田地质局委员会 关于罗锐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办）：

根据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

罗锐同志任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二院党委书记、副院长，免去其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二院院长、党委副书记职务；

曹伟同志任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四院党委委员、副书记、院长，免去其河南豫中地质勘查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职务；

张伟同志任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党委委员、书记、副院长；免去其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四院院长、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职务；

— 1 —

与原件一致

韩红太同志任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党委副书记、院长；免去其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职务；

张磊同志任河南省煤炭地质勘察研究总院党委委员、书记、副院长；免去其河南省煤田地质局财务处处长职务；

姬玉平同志任河南豫中地质勘查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免去其河南豫中地质勘查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职务；

陈双华同志任河南省煤田地质局规划发展处处长，免去其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职务；

朱绍军同志任河南省煤田地质局副局长工程师，免去其河南省煤炭地质勘察研究总院党委书记、副院长、党委委员职务；

杨予生同志任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四院副院长，免去其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四院总工程师职务；

免去宋建军同志河南省煤田地质局副总工程师职务；

免去刘德元同志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五院副院长、党委委员职务。

在局属企业担任行政职务的，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中共河南省煤田地质局委员会

2021年11月23日

河南省煤田地质局办公室

2021年11月23日印发

（三）2022 年的审计报告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与原件一致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审 计 报 告

2022 年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现金流量表
- 三、财务报表附注

委托单位：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审计单位：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此报告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验证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验证。
报告编号：TB23078FR7MH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椿路5号
电话：(0371) 63687518
邮箱：hnyjcpa@126.com

HeNan YongJian Cpa Partnership
Address: No.5 ChangChun Rd, Hi-Tech Zone, ZhengZhou, HeNan
Tel: (0371) 63687518

与原件一致

审计报告

豫永建审字【2023】第03-063号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以下简称贵单位）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收入费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与原件一致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彬林 410101360006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春英 410101360006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编制单位: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财附表01
单位: 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0,196,667.66	36,989,660.61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交增值税	631,141.00	1,122,169.67
财政应返还额度		747,244.64	其他应缴税费	1,458,922.44	1,199,958.93
应收票据	22,751,900.00	10,307,000.00	应付账款		
应收账款净额	121,705,173.42	132,742,585.43	应付利息	39,118,289.25	46,012,408.25
预付账款	7,724,668.72	7,176,194.99	应付股利		
应收股利	4,291,200.97		应付账款	34,342,663.43	34,512,408.13
应收利息			应付政府补贴款		
其他应收款净额	26,215,617.32	27,985,228.99	应付利息		
存货		28,171,854.59	其他应付款	14,899,769.26	14,797,043.62
待摊费用	779,649.04		其他应付款	29,392,164.86	34,801,111.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872,526.95	6,285,872.95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流动资产合计	209,664,877.13	244,119,310.98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付款	120,715,477.19	138,670,973.12
长期股权投资	35,045,066.04	38,463,097.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应付款	523,431.78	523,431.78
固定资产原值	116,426,577.43	112,113,861.52	长期应付款	14,453.20	14,453.20
减: 固定资产折旧	70,246,496.08	65,551,753.87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46,180,081.35	46,562,107.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7,884.98	537,884.98
在建工程			受托代理负债		
无形资产原值	2.00	2.00	负债合计	121,253,362.17	139,208,858.10
减: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2.00	2.00			
研发支出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减: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 (摊销)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政府储备物资					
文物文化资产					
保障性住房原值					
减: 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净资产:		
保障性住房净值			累计盈余	98,220,430.73	118,519,442.85
长期待摊费用	77,051.31	77,051.31	专用基金	71,493,284.93	71,493,284.93
待处理财产损益			权益法调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偿调拨净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302,200.70	85,102,258.85	本期盈余*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69,713,715.66	190,012,727.78
资产总计	290,967,077.83	329,221,569.83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290,967,077.83	329,221,569.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太韩印红
4101043532481

收入费用表

2022年

会政财 02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累计数	上期累计数
一、本期收入	181,908,200.06	203,333,916.81
（一）财政拨款收入	51,526,500.00	53,344,85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事业收入	-	-
（三）上级补助收入	-	-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五）经营收入	129,257,571.24	144,778,844.29
（六）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	-
（七）投资收益	373,169.12	4,027,623.10
（八）捐赠收入	-	-
（九）利息收入	62,873.40	333,993.61
（十）租金收入		
（十一）其他收入	688,680.30	848,605.81
二、本期费用	174,538,055.90	192,102,102.40
（一）业务活动费用	136,852,295.60	31,974,342.62
（二）单位管理费用	43,382,946.26	56,846,275.13
（三）经营费用	7,744,568.11	97,578,569.89
（四）资产处置费用		
（五）上缴上级费用		3,280,000.00
（六）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七）所得税费用	2,620,045.92	2,398,531.12
（八）其他费用	8,220.10	24,383.64
三、本期盈余	7,370,144.07	11,231,814.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鹏

现金流量表

2022年

编制单位：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财政基本支出拨款收到的现金		51,526,500.00	53,344,850.00
财政非资本性项目拨款收到的现金			
事业活动收到的除财政拨款以外的现金		121,952,808.89	127,632,565.35
收到的其他与日常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43,923.05	29,747,15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123,231.94	210,724,567.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389,408.71	101,539,761.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721,993.59	76,823,62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16,784.32	10,068,175.56
支付的其他与日常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80,882.15	10,156,573.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409,068.77	198,588,13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5,836.83	12,136,43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支付的现金		7,507,156.12	1,315,349.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上缴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7,156.12	1,315,34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7,156.12	-1,315,349.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财政资本性项目拨款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92,992.95	10,821,086.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89,660.61	26,168,57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96,667.66	36,989,660.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 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鹏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以下简称“本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415802080H

法定代表人: 韩红太

开办资金: 16309.5 万元

举办单位: 河南省煤田地质局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 3 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国家建设提供地矿勘查服务。地球物理勘查、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查、矿产地质调查与勘查、遥感地质勘查、地质测绘与工程测量、地质勘探、地质资料收集分析、地质技术研究推广、大地地形测绘、地震安全性评价; 自然资源领域空间信息、遥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不动产登记技术研究与应用等技术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二) 现金等价物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单位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单位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的要求, 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单位资产负债日的财务状况和本年度的经营成果。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制, 自每年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与原件一致

(二)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单位在开展业务活动及其他活动中为耗用或出售而储存的资产，如材料、产品、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等，以及未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用具、装具、动植物等。

2. 存货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单位购入的存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使得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归属于存货成本的其他支出。自行加工的存货，其成本包括耗用的直接材料费用、发生的直接人工费用和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与存货加工有关的间接费用。委托加工的存货，其成本包括委托加工前存货成本、委托加工的成本（如委托加工费以及按规定应计入委托加工存货成本的相关税费等）以及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归属于存货成本的其他支出。单位通过置换取得的存货，其成本按照换出资产的评估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或减去收到的补价，加上为换入存货发生的其他相关支出确定单位。无偿调入的存货，其成本按照调出方账面价值加上相关税费、运输费等确定。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或者个别计价法确定。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或者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将其成本计入当期费用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四) 投资核算方法

1. 投资分类

投资，是指单位按规定以货币资金、实物资产、无形资产等方式取得的债权或股权投资。投资分为短期投资和长期投资。短期投资，是指单位取得的持有时间不超过1年（含1年）的投资。长期投资，是指单位取得的除短期投资以外的债权和股权性质的投资，分为长期债权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下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于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成本。短期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于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

长期债券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不计入长期债券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债券投资持有期间，按期以票面金额与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与原件一致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期间，通常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单位无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或无权参与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决策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单位按照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单位应享有的份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五)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单位为满足自身开展业务活动或其他活动需要而控制的，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不含 1 年）、单位价值在规定标准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一般包括房屋及构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等。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但是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不含 1 年）的大批同类物资，如图书、家具、用具、装具等，确认为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的固定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固定资产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其成本包括该项资产至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入账，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置换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按照换出资产的评估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或减去收到的补价，加上换入固定资产发生的其他相关支出确定。

无偿调入的固定资产，其成本按照调出方账面价值加上相关税费、运输费等确定。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单位对除文物和陈列品、动植物、图书、档案、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以名义金额计量的固定资产外的固定资产计提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或者工作量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按类别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如下：

类别	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年	2
通用设备	5-10 年	10-20
专用设备	8-1	10-20

家具、用具及装具	2-15	6.67
----------	------	------

(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无形资产，是指单位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如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

本单位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与该无形资产相关的服务潜力很可能实现或者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政府会计主体；（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单位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可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单位委托软件公司开发的软件，视同外购无形资产确定其成本。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年限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采用年限平均法或者工作量法对无形资产进行摊销，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不考虑预计残值。使用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

非大批量购入、单价小于 1000 元的无形资产，于购买的当期将其成本一次性全部转销。

(七) 负债

负债，是指单位过去的经济业务或者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资源流出单位的现时义务。

负债按照流动性，分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是指预计在 1 年内（含 1 年）偿还的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短期政府债券、应付及预收款项、应缴款项等。非流动负债是指流动负债以外的负债，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应付长期政府债券等。负债包括偿还时间与金额基本确定的负债和由或有事项形成的预计负债。

1. 应付及预收款项 是指单位在运营活动中形成的应当支付而尚未支付的款项及预先收到但尚未实现收入的款项，包括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交税费、应付国库集中支付结余和其他应付未付款项。

对于职工薪酬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将下列职工薪酬分情况处理：（1）应由自制物品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自制物品成本。（2）应由工程项目负担的职工薪酬，比照本准则第十二条有关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计入工程成本或当期费用。（3）应由自行研发项目负担

与原件一致

的职工薪酬，在研究阶段发生的，计入当期费用；在开发阶段发生并且最终形成无形资产的，计入无形资产成本。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有关规定加以计算并确认为负债。单位因辞退等原因给予职工的补偿，于相关补偿金额报经批准时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应付账款，单位在取得资产、接受劳务，或外包工程完成规定进度时，按照应付未付款项的金额予以确认。对于预收款项，单位在收到预收款项时，按照实际收到款项的金额予以确认。对于应交税费，单位在发生应税事项导致承担纳税义务时，按照税法等规定计算的应交税费金额予以确认。对于应付国库集中支付结余，单位年末，按照国库集中支付预算指标数大于国库资金实际支付数的差额予以确认。对于其他应付未付款项，单位在有关政策已明确其承担支出责任，或者其他情况下相关义务满足负债的定义和确认条件时，按照确定应承担的负债金额予以确认。

2. 暂收性负债 是指单位暂时收取，随后应做上缴、退回、转拨等处理的款项。暂收性负债主要包括应缴财政款和其他暂收款。

对于应缴财政款，单位通常在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时，按照相关规定计算确定的上缴金额予以确认。

对于其他暂收款，单位在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时，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予以确认。

(八)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报告期内导致政府会计主体净资产增加的、含有服务潜力或者经济利益的经济资源的流入。

收入的确认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与收入相关的含有服务潜力或者经济利益的经济资源很可能流入单位；（2）含有服务潜力或者经济利益的经济资源流入会导致单位净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3）流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每一会计期间和前后各期保持一致，不随意变更。但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变更会计政策：①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要求变更；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提供有关财务状况、运行情况等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通常情况下，单位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处理。采用追溯调整法时，单位将会计政策变更

的累积影响调整最早前期有关净资产项目的期初余额，其他相关项目的期初数也应一并调整；涉及收入、费用等项目的，将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调整受影响期间的各个相关项目。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或者累积影响不能合理确定的，单位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处理。

(2) 会计估计变更

单位据以进行估计的基础发生了变化，或者由于取得新信息、积累更多经验以及后来的发展变化，可能需要对会计估计进行修订。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 会计前期差错更正

本期发现的与本期相关的会计差错，调整本期报表（包括财务报表和预算会计报表，下同）相关项目。本期发现的与前期相关的重大会计差错，如影响收入、费用或者预算收支的，将其对收入、费用或者预算收支的影响或者累积影响调整发现当期期初的相关净资产项目或者预算结转结余，并调整其他相关项目的期初数；如不影响收入、费用或者预算收支的，调整发现当期相关项目的期初数。经上述调整后，视同该差错在差错发生的期间已经得到更正。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一) 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二)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无重大事项调整。

(四) 其他事项调整

报告期无其他事项调整。

六、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与原件一致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11,040.01	14,127.94	12,535.00	12,632.95
银行存款	36,978,620.60	201,109,104.00	217,903,689.89	20,184,034.71
合计	36,989,660.61	201,123,231.94	217,916,224.89	20,196,667.66

(二) 应收票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07,000.00	33,530,900.00	21,086,000.00	22,751,900.00
合计	10,307,000.00	33,530,900.00	21,086,000.00	22,751,900.00

(三) 应收账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132,742,585.43	127,705,173.42
合计	132,742,585.43	127,705,173.42

(四) 预付账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账款	7,724,668.72	7,724,668.72
合计	7,724,668.72	7,724,668.72

(五) 应收股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应收股利		4,291,200.97		4,291,200.97
合计		4,291,200.97		4,291,200.97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27,985,262.90	26,215,617.32

合计	27,985,262.90	与原件一致 27,985,262.90
----	---------------	------------------------

(七) 存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加工物品	28,166,685.78	4,335,573.35	31,726,685.78	775,573.35
库存商品	4,692.77	3,857.88	4,474.96	4,075.69
合计	28,171,378.55	4,339,431.23	31,731,160.74	779,649.04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核算方法
河南豫中地质勘查工程有限公司	5,587,721.19			5,587,721.19	成本法
河南煤田岩土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5,134,926.51		4,544,039.16	590,887.35	权益法
河南地质物探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14,520,357.03	1,128,092.08		15,648,449.11	权益法
河南汉唐矿业有限公司	12,491,270.16	-2,084.77		12,489,185.39	权益法
新疆豫煤煤炭地质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728,823.00			728,823.00	成本法
合计	38,463,097.89	1,126,007.31	4,544,039.16	35,045,066.04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原值	112,113,861.52	7,507,116.11	3,194,440.22	116,426,537.43
累计折旧	65,551,753.87	2,100,726.15	6,790,445.45	70,246,495.08
净值	46,562,107.65			46,180,042.35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原值:	2.00			2.00
土地使用权	2.00			2.00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净值:	2.00			2.00
土地使用权	2.00			2.00

(十一) 待处理财产损益

与原件一致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待处理财产损益	77,051.31			77,051.31
合计	77,051.31			77,051.31

(十二) 应交增值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1,122,169.67	8,242,161.71	7,751,133.04	631,141.00
合计	1,122,169.67	8,242,161.71	7,751,133.04	631,141.00

(十三) 其他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86,540.18	365,901.68	331,385.67	52,024.17
应交教育费附加	34,792.85	156,753.29	141,899.00	19,938.56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22,619.01	104,502.18	94,599.32	12,716.15
应交房产税	4,247.02	44,988.88	53,769.96	13,028.10
应交城镇土地使用税	8,325.00	33,300.00	33,300.00	8,325.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61,605.97	1,234,634.39	1,173,028.44	173,528.02
单位应交所得税	921,828.90	2,364,982.71	1,442,716.55	1,824,034.44
合计	1,139,958.93	4,305,033.71	4,624,026.72	1,459,924.44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规范津贴补贴（绩效工资）	9,564,127.00	44,615,659.00	48,173,112.00	8,211,600.00
国家统一规定的津贴补贴	6,172,000.00	6,172,000.00		
基本工资（含离退休费）		20,893,258.00	20,893,258.00	
社会保险费	-298,678.24	3,978,896.20	4,127,730.60	-149,844.27
以前年度分配奖金	31,280,399.85			31,280,400.00
住房公积金	-705,440.36	6,827,546.00	7,399,120.00	-133,866.00
合计	46,012,408.25	82,487,359.20	75,593,240.60	39,118,289.73

(十五) 应付账款

与原件一致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34,512,408.13	34,342,663.43
合计	34,512,408.13	34,342,663.43

(十六) 预收账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收账款	14,797,043.62	14,899,769.26
合计	14,797,043.62	14,899,769.26

(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34,801,111.57	29,392,164.86
合计	34,801,111.57	29,392,164.86

(十八) 预提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提费用	6,285,872.95	872,526.95
合计	6,285,872.95	872,526.95

(十九) 长期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国家投资开发银行	523,431.78			523,431.80
合计	523,431.78			523,431.80

(二十)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住房周转金	14,453.20			14,453.20
合计	14,453.20			14,453.20

(二十一) 累计盈余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累计盈余	118,519,442.85	98,220,430.73
合计	118,519,442.85	98,220,430.73

(二十二) 专用基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专用基金	71,493,284.93	71,493,284.93
合计	71,493,284.93	71,493,284.93

(二十三) 财政拨款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经费	47,966,500.00	45,440,850.00
日常公用经费		1,260,000.00
项目支出	3,560,000.00	6,644,000.00
合计	51,526,500.00	53,344,850.00

(二十四) 经营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门诊收入	7,237.70	
宾馆收入	164,571.42	164,571.42
经营项目收入	129,035,162.11	144,614,292.57
合计	129,206,971.23	144,778,863.99

(二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373,169.12	4,027,623.10
合计	373,169.12	4,027,623.10

(二十六) 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2,873.40	333,993.61
合计	62,873.40	333,993.61

(二十七) 其他收入

与原件一致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进项税加计抵减	273,903.44	257,733.32
其他收入	414,182.86	590,872.49
合计	688,086.30	848,605.81

(二十八) 业务活动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础费用：		
工资福利费用	27,055,122.12	25,243,635.17
商品和服务费用		636,261.44
项目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	3,797,173.48	6,094,446.01
合计	30,852,295.60	31,974,342.62

(二十九) 单位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用	34,073,288.18	28,808,692.35
商品和服务费用	5,915,700.81	7,909,890.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1,876,497.15	6,766,571.32
固定资产折旧费	1,361,020.03	1,361,120.03
合计	43,126,506.17	56,845,275.73

(三十) 经营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用	19,876,598.26	15,605,034.06
商品和服务费用	74,676,474.42	80,107,535.83
固定资产折旧费	3,221,475.43	1,650,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216,000.00
合计	97,774,548.11	97,578,569.89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与原件一致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2,620,045.92	2,398,531.12
合计	2,620,045.92	2,398,531.12

(三十二) 其他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费用	8,220.10	24,383.64
合计	8,220.10	24,383.64

八、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本单位本年度无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九、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单位决策层决议批准。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2023 月 23 日



与原件一致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40ANXK0R

名称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6年06月20日

类型 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战梅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四环228号郑大云创国际创新创业中心201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股权转让等事项，出具净资产鉴证报告；受托代理业务；其他会计、税务咨询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原件一致
此件不得复印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编号 0108951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持证单位在人员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法业务前，不得开展业务。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注册会计师，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一致

此件不得复印
再次复印无效

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〇六年五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战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心大街200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41030124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6〕1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5月14日

与原件一致



与原件一致

此件不得复印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上林的年检二维码2

2022年 9 月 日



年 月 日



与原件一致

与原件一致

此件不得复印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王华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10-24
身份证号: 412327108201082447
工作单位: 河南会计师事务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英的年检二维码2

2022年9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单位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22-2024年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新增建设用地报批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中，在此承诺：我单位具有雄厚的技术力量，足量高精度的仪器设备，高科技技术人才，丰富的类似项目经验，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单位保证承诺内容真实有效，并对以上承诺负责。



投标单位（单位盖章）：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2023年8月22日



(五)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 (0728) 41证明6000155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7-28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1	627026.7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4	713101.55	
增值税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0	391030.27	
增值税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4	455758.16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457217.96	
增值税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8	416707.4	
增值税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560512.37	
企业所得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3	1115024.24	安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124091.98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6-01	6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1	43891.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4	4991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0	2737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4	31903.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32005.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8	29169.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39235.87	
房产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1	4736.8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合计金额(大写): 伍佰壹拾贰万伍仟贰佰零贰圆贰角伍分

合计金额(小写): ¥5125202.25

备注: 查询区间2023-01-01至2023-07-31



电子税务局

填

第4页, 总共3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 (0728) 41证明6000155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7-28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房产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892.86
房产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3	892.86
印花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3	13153.79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9593.27
印花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3	14177.86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1	675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675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3	6750
教育费附加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1	18810.8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4	21393.05
教育费附加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0	11730.91
教育费附加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4	13672.74
教育费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13716.54
教育费附加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8	12501.22
教育费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16815.37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1	12540.5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4	14262.0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0	7820.61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以上情况, 特此证明

合计金额(大写): 贰拾万零贰仟贰佰贰拾肆圆肆角肆分

合计金额(小写): ¥202224.44

备注: 查询区间2023-01-01至2023-07-31



电子税务局

填

第2页, 总共3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728)41证明6000155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7-28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4	9115.16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9144.36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8	8334.15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11210.25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23-03-27至2023-03-27	2023-03-28	2000.25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合计金额(大写):叁万玖仟捌佰零肆圆壹角柒分

合计金额(小写):¥39804.17

备注:查询区间2023-01-01至2023-07-31



电子税务局

填

第3页,总共3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税务收现专用)

No. 441011230100800187

登记注册类型: 事业单位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8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

税种	品目名称	课税数量	计税金额 应扣收入	应扣或 应退税额	所属时期	已缴或扣除额	实缴金额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52,669.58	0.00	2023-01-01 2023-01-31	0.00	52,669.5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万贰仟陆佰陆拾玖元伍角捌分							¥52,669.58



代征单位 (盖章)

填票人 彭雪峰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现全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紫荆山南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99000000809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凭证

第一联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税务收现专用)

No. 441011230100800186

登记注册类型： 事业单位 填发日期： 2023 年 1 月 18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观测所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课税数量	计税金额或 销售收入	税率或 征收率	税款 所属期间	扣除额	实缴金额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0	2,633,479.00	0.00%	2023-01-31	0.00	210,678.3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0	2,540,596.00	0.00%	2023-01-31	0.03	8,129.88
基本医疗保险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	0	2,633,479.00	0.06%	2023-01-31	0.00	158,008.7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0	2,321,330.00	0.16%	2023-01-31	0.00	371,412.80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0	2,633,479.00	0.005%	2023-01-31	0.00	13,168.6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拾陆万壹仟叁佰玖拾捌元肆角叁分						¥761,398.43



代征单位
(盖章)

填票人
彭雪峰

备注：一般中报，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紫荆山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9900000809 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安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凭 证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税务收现专用)

登记注册类型：事业单位 填发日期：2023年1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12410000415802080H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区税务局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 纳税人识别号：12410000415802080H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区税务局

税种	品目名称	课税数量	计税金额或 销售收入	税率	税款所属时期	减免或扣除额	实缴金额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86,651.00	0.08	2023-01-01至2023-01-31	0.00	13,864.1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0	86,651.00	0.08	2023-01-01至2023-01-31	0.00	6,932.0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0	2,416,660.00	0.007	2023-01-01至2023-01-31	0.00	16,917.0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0	2,416,660.00	0.003	2023-01-01至2023-01-31	0.00	7,250.3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2,321,330.00	0.08	2023-01-01至2023-01-31	0.00	185,706.4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零陆佰陆拾玖元玖角捌分						¥230,669.98

税务机关(盖章)
代征单位(盖章)
填票人 彭雪峰

备注：一般纳税人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区回族区税务局紫荆山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9900527071 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妥善保管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银行转账专用)

No. 441011230200200566

登记注册类型:

事业单位

填发日期:

2023年2月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

税种	品目名称	课税数量	金额或 销售数量	税率或 单位税率	税款所属时期	已缴或扣除额	实缴金额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0	1,363.60	0.00	2022-09-01	0.00	1,363.6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2,727.20	0.00	2022-09-01	0.00	2,727.2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0	58,407.00	0.08	2023-02-01	0.00	4,672.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58,407.00	0.16	2023-02-01	0.00	9,345.12
企业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0	2,563,748.00	0.08	2023-02-01	0.00	205,099.8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拾贰万叁仟贰佰零捌元叁角贰分						¥223,208.32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现金,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紫荆山南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9900527071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代征单位
(盖章)

填票人
彭雪峰

安善保管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税务收现专用)

No. 441011230200200568

登记注册类型: 事业单位

填发日期: 2023 年 2 月 16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新郑路3号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课税数量	计税金额或 销售收入	税率或 单位税额	税款所属时期	已缴或扣除额	实缴金额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0	2,501.826.00	0.0032	2023-02-01 2023-02-28	0.00	8,005.8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0	2,563,748.00	0.005	2023-02-01 2023-02-28	0.00	12,819.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0	37,370.00	0.007	2023-02-01 2023-02-28	0.00	16,645.60
合计							¥37,471.4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柒仟肆佰柒拾壹元肆角壹分

备注 一般纳税人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紫荆山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 9900990145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代征单位 (盖章)

税务机关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业务科 业务一科 业务二科 业务三科 业务四科 业务五科 业务六科 业务七科 业务八科 业务九科 业务十科 业务十一科 业务十二科 业务十三科 业务十四科 业务十五科 业务十六科 业务十七科 业务十八科 业务十九科 业务二十科 业务二十一科 业务二十二科 业务二十三科 业务二十四科 业务二十五科 业务二十六科 业务二十七科 业务二十八科 业务二十九科 业务三十科 业务三十一科 业务三十二科 业务三十三科 业务三十四科 业务三十五科 业务三十六科 业务三十七科 业务三十八科 业务三十九科 业务四十科 业务四十一科 业务四十二科 业务四十三科 业务四十四科 业务四十五科 业务四十六科 业务四十七科 业务四十八科 业务四十九科 业务五十科 业务五十一科 业务五十二科 业务五十三科 业务五十四科 业务五十五科 业务五十六科 业务五十七科 业务五十八科 业务五十九科 业务六十科 业务六十一科 业务六十二科 业务六十三科 业务六十四科 业务六十五科 业务六十六科 业务六十七科 业务六十八科 业务六十九科 业务七十科 业务七十一科 业务七十二科 业务七十三科 业务七十四科 业务七十五科 业务七十六科 业务七十七科 业务七十八科 业务七十九科 业务八十科 业务八十一科 业务八十二科 业务八十三科 业务八十四科 业务八十五科 业务八十六科 业务八十七科 业务八十八科 业务八十九科 业务九十科 业务九十一科 业务九十二科 业务九十三科 业务九十四科 业务九十五科 业务九十六科 业务九十七科 业务九十八科 业务九十九科 业务一百科

安善保管

第一联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税务收现专用)

No. 441011230200200567

登记注册类型： 事业单位

填发日期： 2023年 2月 16日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课税数量	计税金额 (元)	税率或 单位税额	所属时期	已缴或扣除额	实缴金额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0	2,134.00	0.03	2023-02-01 2023-02-28	0.00	7,134.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	0	2,308,010.00	0.16	2023-02-01 2023-02-28	0.00	369,281.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	0	2,563,748.00	0.06	2023-02-01 2023-02-28	0.00	153,824.8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	0	2,308,010.00	0.08	2023-02-01 2023-02-28	0.00	184,640.8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0	2,563,748.00	0.02	2023-02-01 2023-02-28	0.00	51,274.9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拾陆万陆仟壹佰伍拾陆元贰角肆分						¥766,156.24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紫荆山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 410199919632 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代征单位
(盖章)

票人
彭雪峰

妥善保管

2023年3月社保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税务收现专用)

登记注册类型: 事业单位 填发日期: 2023 年 3 月 22 日 No. 44101123030005087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课税数量	计税金额或 销售收入	税率或 单位税额	税款所属时期	已缴或扣除额	实缴金额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0	44,447.00	0.08	2023-03-0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0	2,438,033.00	0.0032	2023-03-01	0.00	3,555.7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44,447.00	0.16	2023-03-01	0.02	7,801.6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1,677,653.00	0.16	2023-03-01	0.00	7,111.5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0	1,677,653.00	0.08	2022-02-01	0.00	268,424.4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0	1,677,653.00	0.08	2023-03-01	0.00	134,212.24
本养老保险费	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0	1,677,653.00	0.08	2022-02-01	0.00	
本养老保险费	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0	1,677,653.00	0.08	2023-03-01	0.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贰万壹仟壹佰零伍元陆角玖分						¥421,105.69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紫荆山南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9900527071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代征单位 (盖章) 填票人 彭雪峰

收 据 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凭证

妥善保管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税务收现专用)

登记注册类型: 事业单位 填发日期: 2023 年 3 月 22 日 No. 44101123030005087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新郑路3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课税数量	计税金额或 销售收入	税率或 单位税额	税款所属时期	已缴或扣除额	实缴金额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2,435,537.00	0.16	2023-0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2,435,537.00	0.16	2023-03-31	0.00	389,685.9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0	2,435,537.00	0.08	2023-03-01	0.00	194,842.9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0	2,357,178.00	0.007	2023-03-01	0.00	16,500.6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0	2,357,178.00	0.003	2023-03-01	0.00	7,071.8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0	2,537,454.00	0.02	2023-03-01	0.00	50,749.0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拾伍万捌仟捌佰伍拾玖元零肆角肆分						¥658,850.44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紫荆山南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9900105075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社会保障局机关养老

代征单位 (盖章) 填票人 彭雪峰

收 据 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凭证

妥善保管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税务收现专用)

No. 441011230300050877

登记注册类型: 事业单位

填发日期: 2023 年 3 月 2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2080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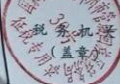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新郑路3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课税数量	计税金额或 销售收入	税率或 单位税额	税款所属时期	已缴或扣除额	实缴金额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0	2,537,454.00	0.08	2023-03-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20,454.00	0.08	2023-03-31	0.00	202,996.3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0	20,454.00	0.08	2022-09-01	0.00	1,636.3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0	20,454.00	0.16	2023-03-31	0.00	1,636.32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0	2,537,454.00	0.005	2022-09-01	0.00	3,272.64
基本医疗保险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	0	2,537,454.00	0.06	2023-03-01	0.00	12,688.50
					2023-03-31	0.00	152,247.2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柒万贰仟捌佰肆拾壹元零贰分

¥372,841.02



代征单位
(盖章)

填票人
彭雪峰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紫荆山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 419900000809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人 韩红太（法定代表人） 41010419680830001X（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公司名称）在此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22-2024年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新增建设用地报批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人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本人及参与供应商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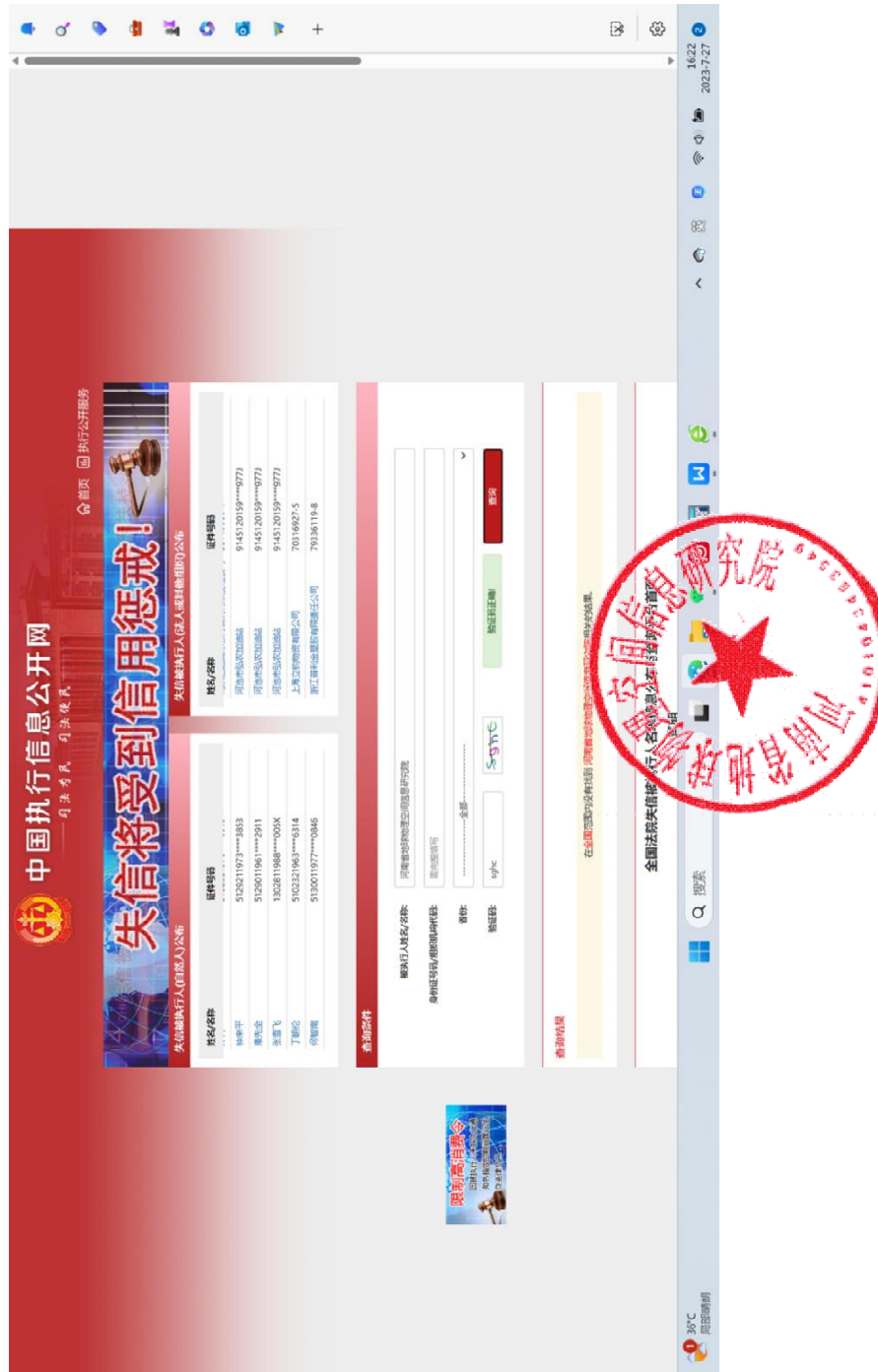
供应商：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3 年8 月22日



（七）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企业名称: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9389090

企业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

处罚日期: 2023-07-27

处罚结果: 警告

处罚依据: 政府采购法

处罚日期: 2023-07-27

处罚单位: 河南省财政厅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3-07-27 16:23:27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信息的函》(财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36°C 局部晴

1623 2023-7-27

(八) 测绘甲级资质、土地规划乙级资质



（九）投标声明

我单位在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2-2024 年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新增建设用地报批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中，在此承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次投标为非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和拆分。我单位非中小企业。符合国家保密要求的健全工作体系。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单位盖章）：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3年8月22日

(十) 项目负责人朱俊峰职称证、2023 年度社保证明



与原件一致

从事专业 地质(测绘)

取得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副高级

取得方式 评审

评审组织 (认定部门) 河南省工程系列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19.12(补发)

发证单位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出生年月 1982.07

工作单位 河南省煤田地质局物探测量队

证书编号 B201909021900630

2020 年 02 月 1 日

河南省地质研究院
河南省地质调查院
河南省地质队

姓名 朱俊峰 性别 男

与原件一致
朱俊峰

姓名: 朱俊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2.07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1.04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1724130118010728
File No.

证书编号: 0002399

签发单位盖章: _____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年29月 日
Issued on

河南省地质调查院
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朱俊峰

证书编号：194100652(00)



证书流水号：71651

有效期至：2025-02-14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3 年)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828198207030616			
社会保障号码	412828198207030616		姓名	朱俊峰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至年月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职业年金		201410	-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失业保险		200607	-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01410	-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工伤保险		201101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4-10-01	参保缴费	2006-07-01	参保缴费	2011-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6901	●	7163	●	7363	-
02	6901	●	7163	●	7363	-
03	6901	●	7163	●	7363	-
04	6901	●	7163	●	7363	-
05	6901	●	7163	●	7363	-
06	6901	●	7163	●	7363	-
07	7935	△	7525	●	7335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 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才证明白打印之日起二个月内有效。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 表示正常参保。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3-07-11

（十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我单位参与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22-2024年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新增建设用地报批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单位电子签章）：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 期：2023年8月22日



十一、其他材料

1、投标承诺函

致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



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韩红印（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2、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2-2024 年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新增建设用地报批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91）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太韩印红（电子签名/印章）

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